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西北區
承辦人：呂蕙文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450
傳真：02-27252869
電子郵件：edu_hse.38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大安區幸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學字第1113092008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1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安全教育實體研習計畫
(23181321_11130920081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11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安全教育實體研習計畫」1
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10月24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10142782號函辦理。

二、該署業於111年8月26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10111352號函送
「111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安全教育線上研習計畫」，並於
111年9月14日至10月12日辦理10場次安全教育線上研習。

三、為強化教師對於安全教育課程模組之應用及課程設計能
力，再辦理6場次實體研習，說明如下：

(一)場次：111年12月9日至12月16日，共計6場（國小場及國
中場各3場）。

(二)方式：採北、中、南三區辦理實體研習，每場上限50
人。

(三)參加人員：全國國民中小學教師，並以國民中小學安全



幸安國小 1111026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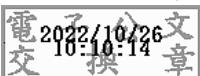
QSAA1116007674

教育重點學校教師為優先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自即日起於各場次報名期限內，依計畫所列研習場次及代碼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inservice.edu.tw>），全程參加者核予3小時研習時數。

四、請貴校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並核予出席人員公假。倘有相關問題，請聯絡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專案助理謝小姐或施小姐，聯絡電話：02-7749-1850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及特教學校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含附設國立小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

裝

訂

線